

# 民國 106 年全民國防教育暑期戰鬥營實施計畫

## 壹、依據：

- 一、「全民國防教育法」第三、六、七條。
- 二、國防部 105 年 11 月 17 日國政文心字第 1050011505 號令頒「民國 106 年國防體驗之旅暨寒、暑假戰鬥營」綱要計畫辦理。
- 三、國防部 106 年 1 月 11 日國政文心字第 1060000372 號令頒「106 年推展全民國防教育工作計畫」辦理。

## 貳、目的：

為推動各級學校全民國防教育，並採「多元教學」與「寓教於樂」方式，結合國防專業與軍事特色，辦理暑期戰鬥營活動，藉實訓、實作、實況，引導青年學子體驗國防事務，強化國防建設對國家整體安全重要性之認知，建立全民國防信念，激發防衛國家意識。

## 參、執行構想：

由國防部主導，軍種策劃執行，教育部、各直轄市及縣市政府等單位協辦，於民國 106 年 7 月間辦理，並區分先期宣傳、網路填表暨通信報名、接訓整備、接訓實施、活動報導、效益延伸及成效檢討等階段，運用部內分工及跨部會協調機制，達成接訓任務。

## 肆、權責區分（各單位分工要項表如附表 1）：

一、承辦單位：國防部政治作戰局、政務辦公室、三軍司令部、憲兵指揮部、中正國防幹部預備學校、國防大學及國防醫學院。

### 二、協辦單位：

（一）部內單位：國防部軍醫局、法律事務司、人事參謀次長室、作戰及計畫參謀次長室、後勤參謀次長室、訓練參謀次長室。

（二）部外單位：教育部（學生事務及特殊教育司）、各直

轄市及縣市政府。

伍、營隊規劃（如附表 2）：

- 一、陸軍司令部：金門、馬祖、澎湖戰鬥營、迅雷、成功嶺、實踐、洄瀾射擊體驗營、傘訓特戰營等 8 個營隊。
- 二、海軍司令部：兩棲勇士挑戰營及海上生活體驗營等 2 個營隊。
- 三、空軍司令部：航空戰鬥營及航空科技體驗營等 2 個營隊。
- 四、憲兵指揮部：鐵衛戰鬥營。
- 五、國防大學：新聞研習營、國防科學基礎科技實作研習營等 2 個營隊。
- 六、國防部政務辦公室：儀隊、軍樂體驗營。
- 七、國防醫學院：醫學研習營（獨立辦理招生作業）。
- 八、中正預校：科學體驗營（獨立辦理招生作業）。

陸、活動地點：本島及金門、馬祖、澎湖等地區。

柒、活動期程及招訓人數（如附表 3）：

於 7 月 3 日至 7 月 29 日期間辦理 19 個營隊，37 梯次，招訓 3,460 員（含中正預校學生 20 員）。

捌、參加對象：

- 一、迅雷、成功嶺、實踐、洄瀾射擊體驗營、傘訓特戰營、金門、馬祖、澎湖戰鬥營、兩棲勇士挑戰營、海上生活體驗營、航空戰鬥營、航空科技體驗營、鐵衛戰鬥營、新聞研習營、國防科學基礎科技實作研習營及儀隊、軍樂體驗營等 17 個營隊：國中應屆畢業生及各公（私）立高中（職）以上在學學生（不含民國 74 年 1 月 1 日以前出生者）。
- 二、科學體驗營：國中在學學生（不含國中應屆畢業生）。
- 三、醫學研習營：各公（私）立高中以上在學學生（不含國中應屆畢業生）。

四、為關懷及提供弱勢家庭學子參與營隊活動機會，並考量渠等家境隱私等因素，各辦班單位須邀請中低收入戶學子參加營隊活動（人數另計，不納入總招訓員額），惟各梯次以訓額5%為限，所需經費由本部編列相關預算支應。

玖、報名及錄取方式：

一、暑期戰鬥營：

為符合公平公正原則，各營隊採網路個人報名方式，經電腦公開抽籤後、郵寄書面報名表資料，由營隊審核合格後，完成錄取作業。

（一）網路報名：

自4月17日08時起至4月28日17時止，於「全民國防教育暑期戰鬥營報名網站」（<https://camp.gpwb.gov.tw>）開放網路報名選擇營隊及梯次，並取得參加抽籤資格。

（二）錄取作業：配合國防部記者會時機，預劃於5月中旬辦理電腦公開抽籤作業。

（三）郵寄報名表暨審查：前項錄取人員，於5月26日17時前，依報名系統所示步驟，填寫線上報名表資料，列印後郵寄至各營隊辦理審核，逾期不受理（以郵戳為憑）。

（四）補正程序：前項書面報名表如有缺漏或資料不足，由各營隊通知錄取人員，於6月9日17時前完成補件（以郵戳為憑）。

（五）備取人員遞補作業：各營隊正取人數不足時，由各辦班單位於6月16日前，通知備取人員郵寄相關報名資料，完成遞補作業。

二、中正預校科學體驗營（採獨立招生作業）：

- （一）報名日期：自5月8日起5月15日止。
- （二）報名方式：採線上報名、公開抽籤方式辦理。
- （三）錄取通知：6月5日於中正預校網站

（<http://www.ccafps.khc.edu.tw>）公布錄取名單。

三、國防醫學院醫學研習營（採獨立招生作業）。

- （一）報名日期：自3月21日起5月7日止。
- （二）報名方式：採通信報名。
- （三）錄取通知將由國防醫學院招開錄取作業會議，決定錄（備）取人員名單，並於國防醫學院網站（<http://www.ndmctsgn.edu.tw>）公布名單。

四、上開行政程序授權由各軍司令部及辦班單位，直接掌握網路報名資料、審核、補正暨備取遞補等相關作業。

五、各營隊辦理人員報到、遞補通知等作業時，應與參訓學員切取聯繫，嚴禁有超（短）收情形肇生，以嚴肅招訓紀律。

拾、課程規劃：

一、營隊各課程規劃原則：

- （一）共同活動課程：不單獨排定授課時數，以融入「團輔活動」並採多元活潑方式施教。
- （二）軍種專業課程：為保持彈性，由各營隊依單位任務與特性，運用既有教育訓練場地及設施，規劃具國防軍事特色之專業課程，遴選合格師資授課，強化各營隊活動教育內容、授課品質及服務水準，並慎選活動幹部及教官，加強訓練與勤前講習，以增進教學知能與應變能力。
- （三）人才招募課程：依據國軍募兵制政策，就軍種特性暨辦班行程，採融入式宣導招募，配合學員報到發放招募文宣紀念品，並排入戰鬥營課程，俾利提供



學員即時招募資訊，進而加入國軍行列。

二、暑期戰鬥營屬專案任務，授課教官上課時數，非屬學校教育計畫課程，請依行政院「軍公教人員兼職費及講座鐘點費支給規定」辦理。

三、各營隊「團輔活動」師資由辦班單位遴派，心理作戰大隊負責辦理培訓講習課程，以增進相關知能。

拾壹、文宣規劃：

一、文宣主軸：

以「『武』動青春，暑戰營最 High」為各營隊主題，運用文（藝）宣媒體，擴大宣傳報導戰鬥營活動。

二、執行構想：

全民國防教育暑期戰鬥營，區分「先期宣傳、活動報導、延伸效益」等階段，運用政府機關(構)、國軍文宣管道與社群網站等傳播途徑，擴大報導戰鬥營特色與活動，宣揚全民國防教育理念，提高戰鬥營活動強度，激發全民防衛國家意識(文宣構想如附表 4)。

拾貳、經費運用與帳務處理：

一、參加各戰鬥營活動學子，於報到時繳交膳食、保險、洗滌等費用，並依「國軍各級單位現金會計作業規定」以保管款科目辦理收付作業，不得挪移墊用。

(一) 膳食費：

學員膳食費交營區伙食團以搭伙方式辦理，由單位伙食團開立收據（國軍官兵伙食團收款收據）交個人收執；活動期間營區須公布每日「單位伙食公布表」。

(二) 洗滌費：

學員服裝、床單、被套洗滌費於活動結束前，由營隊繳納主計部門辦理支付洗衣廠商。

(三) 保險費：

由營隊於活動前協助完成要保相關事宜，並繳納主計部門辦理支付壽險公司（保險期程自活動報到時起至活動結束日 2400 時止）。

二、活動期間經費運用之會計憑證（原始憑證及記帳憑證），請依「國軍各單位預算簿籍憑證保管期限參照表」妥慎保管。

拾參、災害應處：

一、不良天氣各營隊應變作為（如附表 5）：

二、地震、海嘯等天然災害或其他事變：

戰鬥營所在縣市如列為災區，未完成報到者，活動取消；已完成報到者，由辦班單位視救災狀況停止活動，並辦理退費事宜。

三、突發傳染病應變作為：

(一) 依民國 98 年 3 月 18 日國醫保健字第 0980002002 號令頒國軍突發傳染病疫情監控(含不明原因發燒)調查處理及通報作業要點辦理。

(二) 各營隊寄發錄取通知並與學員聯繫時，需註(說)明：報到前如有發燒症狀或身體不適致不克參加者，請儘早通知辦班單位，以利通知備取人員遞補。

(三) 報到時，由醫務人員對學員量測體溫，並詢問有無身體不適症狀；金門、馬祖、澎湖戰鬥營於松山軍用機場適切地點設置體溫量測站，協助報到學員量測體溫。

(四) 若學員有發燒狀況，應立即通知緊急聯絡人，並協助學員就醫（發燒學員以不參訓為原則）。

(五) 各營隊除依軍醫系統回報突發傳染病疫情外，另須循暑期戰鬥營安全協調管制作為逐級回報。

(六) 學員個人如因發燒致無法完成訓練者，辦班單位依

實際剩餘天數，退還伙食費。

拾肆、一般規定：

一、幹部考核：

各戰鬥營帶隊官及輔導幹部，應選優遴派儀表端莊、負責盡職且有經驗之幹部擔任，並依規定完成安全調查作業程序，以維護國軍形象。

二、生活作息：

暑期戰鬥營活動目的，乃為使青年學子親身體驗國防事務，故參訓學員生活管理方式應確依「國軍內部管理規定」辦理，另有關營隊作息、膳食、福利品供應等應與部隊待遇相同。

三、服裝規定：

(一) 參訓學員上課應著迷彩服，服裝套量以合身為原則，請各需求單位循後勤系統申補，結訓時清洗繳還地區補給庫（單位後勤部門）列為堪品管制。

(二) 各營隊於通知學員報到時，須以整齊、簡單、樸實之穿著，切勿穿著奇裝異服報到。

四、訓練安全：

(一) 戰鬥營實施各項課程或活動，應先由專業課程教官下達安全規定，特應重視夏令期間中暑防治宣導，防治要領比照新兵入伍訓練模式辦理。

(二) 營隊安排射擊或具危險性課程時，單位主官需全程到場督課，並落實「一級督導一級」安全整備，務期順利完成戰鬥營任務。

(三) 各項課程確依規劃課表內容執行，不得任意增加未排定課目，以維施訓安全與授課紀律。

(四) 地屬山區之營隊，應慎防毒蛇（蜂）及蚊蟲咬傷。

## 五、交通運輸：

### (一) 本島營隊：

- 1、為達國軍舉辦戰鬥營宗旨與特色，交通工具應與部隊官兵一致，使用軍用輸具乘載，不特別租用民車，以維持部隊常態作法。
- 2、各單位應翔實規劃營隊課程，確遵國軍油、電使用管理規定，並先期完成學員營舍水、電設施檢整，俾摶節費用支出，完成施訓目標。

### (二) 外（離）島營隊：

- 1、金門、馬祖及澎湖戰鬥營人員輸運搭載C-130軍機往返，納入後次室輸運計畫統籌辦理。
- 2、如遇天候不良需採取備案運送學員至國防大學政戰學院待命時，可協調各軍司令部支援調派車輛。

## 六、輔導機制：

各營隊成立「男、女性輔導員機制」，指派專責人員（心輔官或心輔員），負責學員生活輔導及寢室內生活管理。

## 七、搜救機制：

「暑期戰鬥營」部分營隊因醫療能量不足，依據「國軍搜救作業手冊規定」，將參加活動學員列為國軍搜救範圍，並納入衡山戰情管制機制，以因應突發狀況可立即處置（如附表6）。

## 八、照（救）護機制：

各單位應由醫官（醫官不足時，須協調地區醫療單位支援）及男、女性醫勤人員，編成醫療照（救）護小組，先期完成救護講習，配置救護車輛及醫療器材，全程支援各戰鬥營隊擔任緊急照（救）護之任務，並建立聯外（民間）救護機制。

## 九、安全管制：

各單位應成立「安全管制中心」，編組人員輪值，建立



回報及應變機制，並做好安全檢查、場地預檢、活動預校及各項安全防範措施。

十、警衛勤務：

戰鬥營寢室日、夜間安全維護，為營區指揮官之責，應妥慎規劃日間留守幹部及夜間衛哨勤務，並將學員寢室列入防護及巡查重點，以避免肇生打架滋事及貴重物品遺失等情形。

十一、環境衛生：

學員寢室周邊及伙房廚具，應先期完成消毒作業，並保存食物檢體 48 小時，以防食物中毒事件發生。

十二、辦班示範講習：

由憲兵指揮部負責規劃辦理。

十三、各單位應積極邀請媒體，擴大活動報導，彰顯戰鬥營之特色，吸引國人關注，發揮最大教育效益。

十四、各單位以辦好戰鬥營活動、爭取學員向心為重點，以融入方式，適度說明國軍人才招募相關資訊，避免引發學員及家長負面觀感，俾利導引青年加入國軍行列。

十五、各軍司令部（辦班單位）將戰鬥營各項規定暨要求納入場地預檢項目，本部將適時派員督檢（輔訪表如附表 7）。

十六、各軍司令部（辦班單位）製作各項文宣品請依規定先行會辦各相關業管審查，並簽奉權責長官核定，以符合使用規範，避免衍生後遺；另各項文宣品須提供 5 份郵寄至本部，俾利今(106)年工作檢討會擺置陳展。

十七、各營隊於活動辦畢後 2 週內，應將活動紀實（含光碟、文宣品及佐證資料）繳交本部，據以辦理獎勵。

十八、各單位依據本計畫，結合任務特性規劃具體作法，並按分工職掌推動本項活動；未盡事宜，另令補充之。

十九、本案承辦單位聯繫資料：

國防部政治作戰局（文宣心戰處）

中校心戰官 陳淞澤

電話：02-85099075、傳真：02-85099089

附表 1

民國 106 年全民國防教育「暑期戰鬥營」分工職掌表	
單位	分 工 事 項
教育部（學生事務及特殊教育司）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協助教育部入口網站，鏈結戰鬥營活動資訊。</li> <li>2. 協助各國中以上校園有關戰鬥營文宣海報及活動簡章傳散、張貼等宣導事宜。</li> <li>3. 協助參訓學員家屬聯繫與事故協處等事宜。</li> </ol>
直轄市及各縣（市）政府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協助辦理戰鬥營活動宣導短片，於轄屬有線電視臺公播事宜。</li> <li>2. 各縣（市）政府入口網站，公布戰鬥營訊息、鏈結相關網站並宣導活動資訊等事宜。</li> </ol>
國防部法律事務司	協助戰鬥營活動法律諮詢事宜。
國防部政務辦公室	策辦儀隊、軍樂體驗營活動全般事宜。
國防部人事參謀次長室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指派適員擔任團輔師資人才招募課程教官。</li> <li>2. 協助辦理獎令發布等相關事宜。</li> </ol>
國防部作戰及計畫參謀次長室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參加暑期戰鬥營學生，納入「國軍搜救機制」、「國軍聯合傷患調節中心」、「國防部聯合作戰指揮中心」管制。</li> <li>2. 外（離）島戰鬥營參訓學員運輸軍機派遣及不良天候備案飛機載具調派相關事宜。</li> </ol>
國防部後勤參謀次長室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指導各營隊辦理後勤裝備、油料、彈藥申補及車輛派遣作業等整體相關支援事宜。</li> <li>2. 協助辦班單位膳食規劃及伙食帳務督導。</li> <li>3. 協助辦班單位迷彩服裝備調借事宜。</li> <li>4. 戰鬥營隊車輛運輸安全維護與督導。</li> </ol>
國防部訓練參謀次長室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指導各營隊執行戰鬥營「專業課程」教官遴派、課程規劃審查與教育訓練場地、彈藥申請及設</li> </ol>

	<p>施安全督導檢查，並協助律定「課程施教前、中、後安全檢查表」。</p> <p>2. 在不影響戰訓本務原則下，配合辦理戰鬥營活動。</p>
國 防 部 軍 醫 局	<p>1. 各營隊醫療照(救)護機制督導及協調地區醫療單位支援醫勤人員事宜。</p> <p>2. 參加暑期戰鬥營學員，納入「國軍搜救機制」、「國軍聯合傷患調節中心」、「國防部聯合作戰指揮中心」管制。</p> <p>3. 指導各戰鬥營心肺復甦術課程規劃審查。</p> <p>4. 指導國防醫學院醫學研習營全般事宜。</p>
國防部政戰局 文 宣 心 戰 處	<p>1. 辦理戰鬥營海報及文宣摺頁製作。</p> <p>2. 訂定營區文宣布置規定與作法。</p> <p>3. 管制青年日報、漢聲廣播電台開闢專欄(題)報導活動實況。</p> <p>4. 於「莒光園地」電視節目中報導活動訊息，製播專輯，擴大宣傳成效。</p> <p>4. 策頒計畫暨綜辦戰鬥營活動全般工作事宜。</p>
國防部政戰局 軍 事 新 聞 處	<p>1. 規劃辦理戰鬥營活動新聞發布及記者會事宜。</p> <p>2. 管制軍聞社實施戰鬥營活動專輯拍攝暨光碟製作事宜，並於「國防線上」刊播報導活動專輯。</p> <p>3. 指導各辦班單位辦理媒體邀訪及報導事宜。</p>
國防部政戰局 主 計 室	協助活動相關經費撥款及審查事宜。
國 防 大 學	<p>1. 負責外(離)島營隊遇不良天候影響飛(航)行安全時，學員食宿由政戰學院規劃安排。</p> <p>2. 指導政戰學院新聞研習營及理工學院國防科學基礎科技實作研習營全般事宜。</p>
青 年 日 報 社	<p>1. 結合戰鬥營活動，於青年日報、奮鬥月刊、勝利之光、吾愛吾家等刊物開闢專欄報導活動相關資訊。</p> <p>2. 辦理暑期戰鬥營通訊員講習。</p>



軍事新聞通訊社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於「國防線上」節目製播戰鬥營活動專輯。</li> <li>2. 戰鬥營活動專輯攝製及活動剪輯宣導。</li> </ol>
心理作戰大隊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辦理戰鬥營團輔師資培訓事宜。</li> <li>2. 運用漢聲電臺全省調頻（幅）網電臺及網站，報導活動簡章、績優學員人物專訪及短評等系列廣播專輯節目，擴大宣教效果。</li> <li>3. 負責外（離）島營隊遇不良天候影響飛（航）行安全時，學員住宿政院時備案課程之執行。</li> </ol>
各接訓單位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戰鬥營活動課程、食宿、訓場、武器、彈藥、運輸載具、後勤裝備及安全紀律等整體規劃執行事宜。</li> <li>2. 網路報名資料審認及學員反映事項協處作業。</li> <li>3. 運用軍種內部報刊專欄，介紹各戰鬥營隊活動及所屬單位（營區）懇親會時機宣導戰鬥營活動訊息。</li> <li>4. 結合作戰區民事單位，擴大宣導暑期戰鬥營相關活動訊息。</li> <li>5. 學員生活作息、服裝規定及內部管理督導。</li> <li>6. 戰鬥營帶隊官及輔導幹部考核遴選督導。</li> <li>7. 外（離）島戰鬥營於結訓是日專機返臺、遇天候不良需暫駐國防大學政戰學院時，由海軍司令部、空軍空司令部暨所屬松山基地指揮部、憲兵指揮部等單位，協助調派大巴士辦理參訓學員輸運事宜。</li> <li>8. 協調後勤單位協助各營隊辦理學員迷彩服調借（撥）及實彈射擊課程槍枝檢整等事宜。</li> <li>9. <u>憲兵指揮部負責辦理民國 106 年戰鬥營辦班示範觀摩講習。</u></li> </ol>
備考	

附表 2

民國 106 年全民國防教育「暑期戰鬥營」營隊規劃表

營隊名稱	營 隊 特 色 及 課 程 說 明	辦 理 單 位
迅 雷 射擊體驗營	<p>規劃「各式槍枝（含狙擊槍）裝備諸元介紹、輕兵器射擊模擬訓練、實彈射擊體驗（競賽）」課程，使學員體驗豐富射擊課程，另輔以「戰車模擬器組合訓練、緊急救護技術教學、夜戰訓練、戰場抗壓模擬訓練、靜態裝備陳展暨甲車乘坐體驗等課程」，提升學員全民國防認知。</p>	<p>陸 軍 司 令 部 第 6 軍 團 裝 甲 5 4 2 旅</p>
成 功 嶺 射擊體驗營	<p>規劃「狙擊（槍）裝備諸元介紹、地圖閱讀與方向判定維持、野戰求生、模擬器射擊訓練」課程，使學員深刻體驗射擊多元課程；兩天備案為「狙擊影片收視、模擬器等操作課程」，於結訓前晚辦理營火晚會，共渡營火相聚時光。</p>	<p>陸 軍 司 令 部 第 1 0 軍 團 步 兵 1 0 4 旅</p>
實 踐 射擊體驗營	<p>規劃「T91 步槍諸元介紹暨狙擊裝備展示、射擊預習暨箱上練習訓練、實彈練習射擊暨競賽熱等課程」使學員體驗部隊射擊訓練，並透過「夜戰訓練、膽識體驗虛擬戰場、核生化防護體驗、傷害防治簡介暨示範」，辦理多元全民國防教育體驗課程，並舉辦聯歡晚會增添美好回憶。</p>	<p>陸 軍 司 令 部 第 8 軍 團 步 兵 2 0 3 旅</p>
洄 瀾 射擊體驗營	<p>規劃「射擊模擬器訓練、狙擊（槍）裝備諸元介紹、實彈射擊體驗(競賽)等課程」，使東部學員瞭解部隊射擊訓練的課程，並透過「簡易急救課程、地圖閱讀、戰砲隊砲操演練、復仇者飛彈車陳展等課程」增進學員全民國防認知，並藉由美崙山步道健行及七星潭風光導覽活動，徜徉在東部自然豐富的美景中。</p>	<p>陸 軍 司 令 部 花 東 防 衛 部 指 揮 部</p>

傘特戰訓營	課程區分「空投傘具介紹、陸航 A、O、U、C 直昇機、野外求生裝備介紹」靜態展示，以及「神龍小組跳傘示範、T91 步槍實彈射擊、繩索下降、跳塔訓練、野外求生」等動態課程，藉由靜態教學及實作，讓學員瞭解傘兵的裝備及學習實用的繩結。	陸軍司令部特戰部 航空指揮部
金門戰鬥營	走訪戰地「擎天廳、排雷紀實館、成功坑道、獅山砲陣地、莒光樓」瞭解先人痕跡，強化學員對金門戰地的認識；另體驗「兩棲蛙人戰技訓練及展示、實彈射擊、太武山登高、823 暨古寧頭戰史館及胡璉將軍紀念館」，瞭解金門在地民俗風情。	陸軍司令部防衛部 金門指揮部
馬祖戰鬥營	透過「卡蹯之旅-坂里踏勘、塘岐踩街、戰爭和平公園，以及雲台山、北海坑道」等參訪行程，使學員體會外島生活足跡，另新增「240 火砲操作、八八坑道、操舟、民俗文物館、馬祖故事館」等行程，感受馬祖發展的由來及軍民一家、同島一命之精神	陸軍司令部防衛部 馬祖指揮部
澎湖戰鬥營	走訪「拱北坑道、隘門沙灘、二崁古厝、澎湖生活館」巡禮行程，並規劃「介紹 M60A3 與試乘體驗甲車、突擊吊橋、核生化學防護、T91 模擬器體驗」教學課程，增加學員間對國軍武器的良性互動與認同。	陸軍司令部防衛部 澎湖指揮部

<p>兩棲勇士營 挑戰</p>	<p>規劃「水上求(救)生(操舟競賽)、左營軍區故事館參觀、沙灘競技(含蛙人操示範)、營火晚會(烤肉及團康競賽)、野外求生(野外植物識別、住屋搭建、取火、取水、陷阱製作、無聲武器操作等)、山地訓練(繩結法教學、繩索下降、突擊吊橋、繩索攀爬等)、軍歌競賽(含陸戰軍儀社操槍互動)」等活動，另規劃「輕兵器實彈射擊及 AAV-7 兩棲突擊車搭乘」等體驗，藉此讓學員更瞭解兩棲蛙人的任務特性，使學員感受海軍陸戰隊平日精實訓練成果。</p>	<p>海軍司令部 海軍陸戰隊部 海指</p>
<p>海上生活營 體驗</p>	<p>規劃參訪「各式艦艇及反潛航空大隊」體驗航行生活，瞭解「艦艇常規、纜繩實作、艦艇備戰操演」海上訓練課程，另安排「怒海潛將」水上求生基礎訓練，實彈射擊等，增進同學對海軍武器裝備的瞭解，強化專業認同感，進而推展國軍人才招募效益。</p>	<p>海軍司令部 海軍艦隊部 海指</p>
<p>航空營 戰鬥</p>	<p>規劃「C130 軍機同乘飛行體驗、國防軍事遺址參訪、F-16、S-70C 型機裝備展示介紹、戰場心理抗壓、合理冒險訓練、輕兵器實彈射擊、雷虎小組戰技操演、航空教育展示館及 T-34、AT-3 模擬機操作」等系列課程，使學員親身感受空軍各項戰訓任務及國防軍事歷史，進而達到全民國防教育成效。</p>	<p>空軍司令部 空軍官校</p>
<p>航空科技體驗 體營</p>	<p>規劃「塔台航管模擬器操作暨各種情況模擬課程、軍事氣象探索、戰管模擬儀、摩斯密碼、水飛機製作、探空氣球施放及機動 WOS 架設、GCA 及手視室參訪、T-3 模擬機、T-34 模擬機及錯覺機」體驗課程，另走訪「澎湖軍事遺址」，引導青年實地認識空航事務。</p>	<p>空軍司令部 空軍技術學院</p>



<p>鐵 衛 戰 鬥 營</p>	<p>規劃「女子防身術課程-擒拿法、90 手槍機械訓練、實彈射擊及攀岩攀降」課程，使課程多元化並能有效運用軍事訓練場地，另新增發現柯南-犯罪調查體驗、防爆及現場教室蒐證鑑析課程。</p>	<p>憲 兵 指 揮 部 憲 兵 學 校</p>
<p>新 研 習 聞 營</p>	<p>透過「廣播暨攝影實務與電視新聞播報」，參訪軍事媒體（公共電視、軍聞社、青年日報社、漢聲電臺等專業單位）及中華電視公司，瞭解軍事新聞發布（國防部記者會）、編輯、報紙編印、廣播節目錄製及主播臺播報體驗等各項專業課程，讓學生瞭解軍事新聞工作的背景，並增進全民國防教育推展效益。</p>	<p>國 防 大 學 政 戰 學 院</p>
<p>國 防 科 學 基 礎 科 技 實 作 研 習 營</p>	<p>規劃「我是神射手、四通八達、天搖地動、機不可失」原理解說、操作與競賽等課程，結合國防科學專業課程，運用實作時機暨實務工作，期使學員瞭解軍事科技領域，引導青年實際科技原理實務。</p>	<p>國 理 防 工 大 學 學 院</p>
<p>儀 隊 體 驗 營</p>	<p>藉由三軍儀隊幹部的基本槍法教學、特技槍法示範、各式出勤裝備介紹及部隊軍禮訓練過程，體驗三軍儀隊訓練的精實，讓學員瞭解儀隊精訓勤練的成果，強化青年學子對國防事務的認知，激發全民防衛國家意識。</p>	<p>政 務 辦 公 室 三 軍 儀 隊</p>

<p>軍體 樂營</p>	<p>招收對音樂有興趣或有意願加入國軍樂隊的同學，透過認識軍禮部隊、管樂吹奏法及要領、行進樂隊吹奏法及轉法要領、管樂合奏、參訪示範樂隊及總統府降旗典禮等課程，讓同學體驗軍樂的雄壯及嚴整，最後藉由音樂會發表，呈現集訓成果完美的表演。</p>	<p>政 務 辦 公 室 三 軍 樂 隊</p>
<p>醫 研 習 營</p>	<p>藉由軍陣醫學的介紹，運用生理、心理、物理、藥理、護理等多元化醫學課程，藉由實訓、實作等方式，使青年學子瞭解基礎醫學的精神，訓練學生團體生活的溝通協調能力，並增進人道服務的精神，期吸引更多優秀人才加入國軍醫學的行列。</p>	<p>國 防 醫 學 院</p>
<p>科 體 驗 營</p>	<p>配合教育部國教測驗科目，規劃自然科學活動、趣味數學研習、趣味地科示範及參訪左營軍港等教學活動，有效運用軍事學校教育資源。</p>	<p>中 正 國 防 幹 部 預 備 校 學 校</p>
<p>附 記</p>	<p>民國 106 年營隊規劃，計策辦金門、馬祖、澎湖、迅雷、成功嶺、實踐、洄瀾、傘訓、兩棲勇士、海上生活、航空、航空科技、鐵衛、新聞、醫學、科學、儀隊、軍樂、國防科學基礎科技實作等 19 個營隊，37 個梯次，總計招收 3,460 員。</p>	

附表 3

民國 106 年各類型暑期戰鬥營活動日程及招訓人數			
項次	營隊名稱	活動時間	國防部招訓暨報名限額
1	迅雷 射擊體驗營	第 1 梯次：0704-0707 第 2 梯次：0711-0714 第 3 梯次：0718-0721	每梯 90 人 男生 50 人、女生 40 人
2	成功嶺 射擊體驗營	第 1 梯次：0704-0707 第 2 梯次：0711-0714 第 3 梯次：0718-0721	每梯 90 人 男生 50 人、女生 40 人
3	實踐 射擊體驗營	第 1 梯次：0704-0707 第 2 梯次：0711-0714 第 3 梯次：0718-0721	每梯 90 人 男生 45 人、女生 45 人
4	洄瀾 射擊體驗營	第 1 梯次：0704-0707 第 2 梯次：0711-0714 第 3 梯次：0718-0721	每梯 90 人 男生 45 人、女生 45 人
5	傘訓特戰營	第 1 梯次：0703-0707 第 2 梯次：0710-0714 第 3 梯次：0717-0721	每梯 100 人 男生 50 人、女生 50 人
6	金門戰鬥營	第 1 梯次：0703-0707 第 2 梯次：0717-0721	每梯 100 人 男生 50 人、女生 50 人
7	馬祖戰鬥營	第 1 梯次：0703-0707 第 2 梯次：0717-0721	每梯 100 人 男生 50 人、女生 50 人
8	澎湖戰鬥營	第 1 梯次：0703-0707 第 2 梯次：0717-0721	每梯 100 人 男生 50 人、女生 50 人
9	兩棲勇士挑戰營	第 1 梯次：0710-0713 第 2 梯次：0717-0720	每梯 140 人 男生 70 人、女生 70 人
10	海上生活體驗營	第 1 梯次：0717-0720 第 2 梯次：0724-0727	每梯 80 人 男生 40 人、女生 40 人
11	航空戰鬥營	第 1 梯次：0703-0707 第 2 梯次：0717-0721	每梯 110 人，男女生不拘
12	航空科技體驗營	第 1 梯次：0710-0713 第 2 梯次：0724-0727	每梯 60 人，男女生不拘
13	鐵衛戰鬥營	第 1 梯次：0703-0707 第 2 梯次：0710-0714	每梯 100 人 男生 45 人、女生 55 人
14	新聞研習營	1 梯次：0717-0720	每梯 80 人，男女生不拘
15	國防科學基礎科技實作研習營	1 梯次：0712-0714	每梯 60 人，男女生不拘
16	儀隊體驗營	1 梯次：0717-0721	每梯 100 人 男生 50 人、女生 50 人
17	軍樂體驗營	1 梯次：0717-0721	每梯 60 人， 男生 30 人、女生 30 人

18	醫學研習營	1 梯次：0724-0729	每梯 120 人 男生 60 人、女生 60 人
19	科學體驗營	1 梯次：0712-0714	每梯 80 人，男女生不拘 (含該校學生 20 人)
總計	計 19 個營隊、招訓 37 個梯次、共 3,460 人		



附表 4

民國 106 年全民國防教育「暑期戰鬥營」整體文宣規劃構想

**文宣主軸**

「武」動青春，暑戰營最High

**執行構想**

全民國防教育整體文宣，以暑期戰鬥營活動為介面，結合全民國防教育主軸，區分「先期宣傳」、「活動報導」、「效益延伸」等階段，運用部內分工及部外協調機制，達成接訓任務，擴大宣傳成效。

**文宣管道**

作戰區民事單位  
各軍司令部  
國軍文宣單位  
國防部入口網站  
人才招募中心  
校園宣導  
縣市政府入口網站  
縣市政府有線電視  
全民國防教育網  
教育部入口網站  
社群網站  
國內新聞媒體  
去年報名參加學生

**宣導對象**

國中、高中職及大專校院學生、學校教師（官）、社會大眾（學生家長）、軍事院校學生及幹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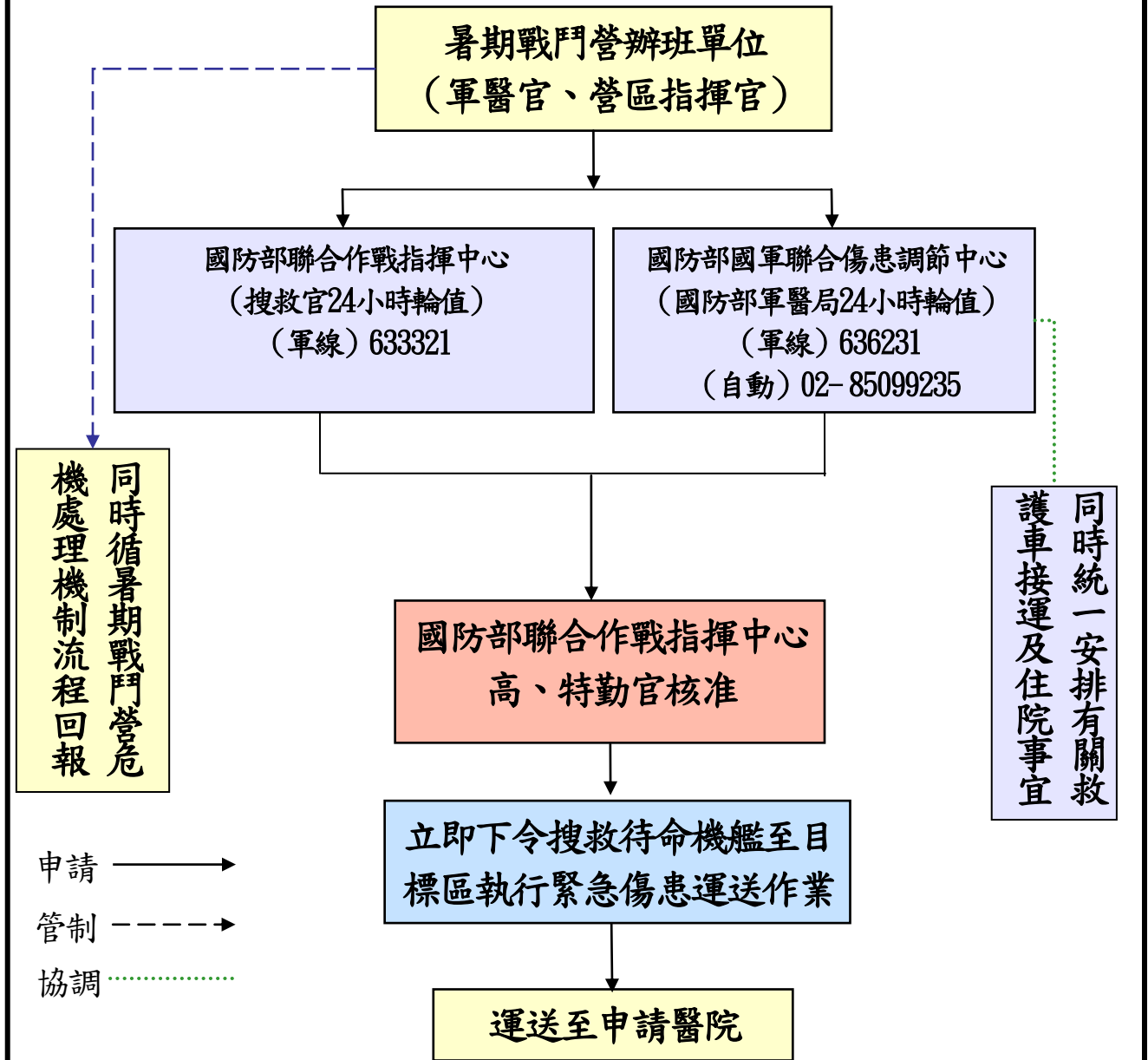
**達成接訓目標**

附表 5

民國 106 年全民國防教育「暑期戰鬥營」遇不良天候應變作為			
狀況	時間	金門、馬祖、澎湖戰鬥營	本島營隊
颱風 (營隊所在縣、市政府宣布停班停課)	D 日	1. 授權各軍司令部評估各營隊所在地颱風影響層面後，報部核備「延後一日報到」或「延期一週」辦理。 2. D+1 日仍停班停課，該梯次取消活動。	
	活動中	學員於各營區防颱，課程改於室內實施。	
	D+4 日	依實際狀況提前結訓。	
不良天候	D 日	1. 依屏東、松山、金門、南竿、馬公機場天候，迄 1500 時 C-130 仍無法起降，學員至國防大學政戰學院待命。 2. 迄 D+1 日 1500 時仍不宜飛行，該梯次取消。	不影響。
	活動中	依中央氣象局預報，如遇熱帶低氣壓於本週可能形成颱風影響臺灣，學員提前結訓返臺。	不影響。
	D+4 日	1. 依中央氣象局預報，如為熱帶低氣壓，學員提前結訓返臺。 2. 迄 1500 時 C-130 仍無法起降，延後一天結訓。	依實際狀況提前結訓。
		<b>文宣處：</b> 1. 管制各營隊延後報到或提前結訓事宜。 2. 協助陸軍司令部協調作計室及海、空軍司令部暨憲兵指揮部派遣運輸機輸運外(離)島戰鬥營學員事宜。 <b>作計室：</b> 協調派遣C-130運輸機輸運外(離)島戰鬥營學員。 <b>各軍司令部：</b> 管制各營隊延後報到或提前結訓事宜。 (一) 陸軍司令部： 掌握外(離)島營隊學員報到、結訓及協調相關單位輸運事宜。 (二) 海、空軍司令部暨所屬松山基地指揮部、憲兵指揮部： 負責協助外(離)島學員派遣輸運事宜。	
		<b>文宣處：</b> 1. 管制各營隊延後報到或提前結訓事宜。 2. 協助陸軍司令部協調作計室及海、空軍司令部暨憲兵指揮部派遣輸具輸運外(離)島戰鬥營學員事宜。 <b>作計室：</b> 協調派遣C-130輸運外(離)島戰鬥營學員。 <b>各軍司令部：</b> 管制各營隊延後報到或提前結訓事宜。 (一) 陸軍司令部： 掌握外(離)島營隊學員報到、結訓及協調相關單位輸運事宜。 (二) 海、空軍司令部暨所屬松山基地指揮部、憲兵指揮部： 負責協助外(離)島學員專機返臺暨輸運學員至政戰學院派遣輸具事宜。 <b>國防大學：</b> 安排學員食宿。 <b>心理作戰大隊：</b> 學員住宿政戰學院期間活動(課程)安排。	
註：1. 各項應變作為，各營隊均須與家長保持連繫與溝通管道。 2. 學員膳食費，依實際受訓天數收取。			

附表 6

# 「暑期戰鬥營」緊急傷患運送作業程序



附註

本表依據國防部105年04月15日國作戰情字第1050000989號令頒國軍搜救作業規定調製，餘搜救作業程序請詳閱上述規定辦理

附表 7

民國 106 年全民國防教育「暑期戰鬥營」輔訪要項表				
受檢單位		駐地		
日期		督導官		
區分	督導項目	所見事實	備考	
報到事務	報到動線、流程是否順暢，人員解說是否簡單明瞭？			
	營隊幹部編組是否完善？是否辦理勤前教育講習？			
	個人裝備是否完成整備？			
	是否派人引導學員報到？			
	經費繳納是否開立領據？			
	服裝申請狀況？各類型號是否充足？			
	是否規劃兩天報到處？			
	學員報到時，是否完成體溫量測並記錄備查。			
課程規劃	時數配當、場地規劃是否適切、可行。			
	課程內容是否符合活動簡章（如：簡章規劃為實彈射擊，則不得以其它方式替代）？			
教學及場地整備	助教及示範人員（部隊）是否完成編組及訓練？			
	各授課場地是否依標準規範設置安全規定標示牌？			
	各項教學編組及規劃是否適切、完備（如射擊前應完成射擊指揮官、安全軍官、警戒勤務、靶溝勤務及醫護人員等編組）？			
	各類型課程訓練教材、教具是否足夠？是否完成檢整？有否辦理教官試講？專業課程教官是否具合格證書？教案是否完成審查？			
	各類型課程訓練器材（具）數量是否足夠，應避免造成少數人操作，多數人旁觀之情形。			

教學及場地整備	實施水上活動（游泳、潛水）是否完成救生器材準備、救生艇派遣及救生員編組？		
	各項設施危安因素是否納入考量，並完成防範措施？		
	各授課場地設施、器材是否滿足操課需求，危險區域有無完成標示或設置警告標示牌？		
	課程安全規定是否完成訂定，並完成防範措施？		
	車輛、動力機具操作人員是否完成訓練並具有專長合格證書。		
	靶場及靶區附近是否完成場地清理（如暴露之卵石、彈藥破片）？		
	實彈射擊武器、彈藥是否完成鑑定與檢整？		
	各項課程是否完成兩天備案規劃？		
內部管理	各營隊隊職幹部是否熟知「兩性營規」相關管理規定？		
	報名資料是否專人保管？有無做其他運用？		
	男女住宿區規劃是否適切？安全管制措施為何？		
	營隊行政支援人員及隨隊教官食宿規劃及執行情形？		
	生活區「生活公約」設置狀況？		
	警衛勤務編組規劃情形？		
	是否開設安全管制中心？連繫網絡（電話）是否建立？可否通聯？		
	生活區各危險區域及禁止通行區域是否完成標示或設置警告標示牌？		
	是否設立（福利品）服務臺？服務品項是否充足？		
醫療小組是否納編軍醫官（或具 EMT1 以上證照人員）及男、女性醫勤人員，並先期完成勤前講習？			

照(救)護機制	單位是否建立鄰近醫療院所地址、電話、聯絡人、床位數、門急診科別及後送路線等資料？		
	單位是否與鄰近友軍醫療單位(含國軍醫院)、民間醫療院所建立相互支援聯繫管道。		
	單位是否策訂營區大量傷患處置計畫，計畫內容包含人員編組(如檢傷、輕傷、重傷、收容等)、傷情處置及後送路線規劃等？		
	安排室內課程時，通風狀況是否良好？室外操課是否備妥中暑急救器材？營隊幹部對中暑預防及急救措施是否瞭解？		
	單位救護站開設位置是否適當？是否針對可能發生之傷害(如毒蛇、蜂螫、中暑等)完成適當之急救器材整備？		
	單位救護車輛是否依中央衛生主管機關及本部救護車裝備標準及管理辦法設置隨車醫療裝備？		
	單位配置自動體外心臟電擊去顫器(AED)功能是否完好？電池電力是否充足？貼片有無過期？		
	單位救護車隨車裝備及急救器材是否依規定備妥攜行？急救醫藥箱內容物是否依裝箱清單完成整備？		
膳食衛生	隨隊醫護人員是否熟悉隨車裝備操作及「緊急後送路線」？		
	食勤人員是否依規定於體檢合格後始擔任炊事工作，且每半年複檢一次，有體檢證明備查。		
	食勤人員工作時是否穿戴整潔之工作服(含頭罩、口罩、手套、鞋等)，個人儀容(含頭髮、鬍鬚、指甲)符合衛生規定。手部外傷、膿瘡人員，應立即暫停炊事工作。		
	伙房烹煮用水是否每六個月檢驗乙次，檢驗不合格水樣須張貼警告標示，並儘速進行供水設備改善工作後再行送驗。		
	伙房冷藏室溫度為攝氏 7°C 以下，冷凍庫溫度則為零下 18°C 以下，並定期清潔除霜；如有損壞應立即反映，儘速修復。		

	伙房刀具、砧板及刀具架櫃是否依規定區分生、熟食及蔬果使用，並加強標示，以免混用遭致污染？		
	食物檢體應留足一人份並分隔保留（各道菜餚間不得相互接觸），保留時間為 48 小時（2 天，6 餐），保存於冷藏室中。		
	廚房、餐廳紗門（窗）須清潔完整，保持緊閉；地面乾燥清潔。		
	廚房油水分離槽周圍環境是否定期清理並有紀錄備查？廚餘桶是否置於適當位置並加蓋處理？		
文 宣 團 輔	「精神布置」之內容、字體、配色、間距（圖、旗）、位置，是否適切，並能使學員深切感受戰鬥營之氣氛與意義？		
	是否依戰鬥營類型、場地大小，設置圓鼓、大型海報、精神堡壘、布帘、拱門、看板、布告欄或廣插國旗等文宣作為？		
	團康活動規劃狀況及團輔人員運用情形？		
	是否於生活區明顯處製作「肝膽相照園地」、「生活花絮」，內容需包含我們的長官（幹部）及學員之學號、興趣、專長等資料並提供留言版。		
	營區播音系統之音質、效果是否清晰？（播放情形及學員反應如何）		
	相關文宣摺頁、戰鬥營紀念品轉發情形？		
	辦班單位是否選派具音樂專長幹部（學員），教唱軍歌，並於集合、行進或晚點名等時機齊唱？		
	各單位是否配合相關課程，舉辦「全民國防教育」有獎徵答，並提供獎品？		
	通訊員運用及執行成效？		



經費運用	各單位文宣經費運用情形？		
	參加學員自付經費運用與帳務處理作業是否依部頒規定辦理？		
	經費運用及帳務處理之表單、收據明細、伙食公布情形？		
受 檢 單 位 主 官 簽 名 欄			